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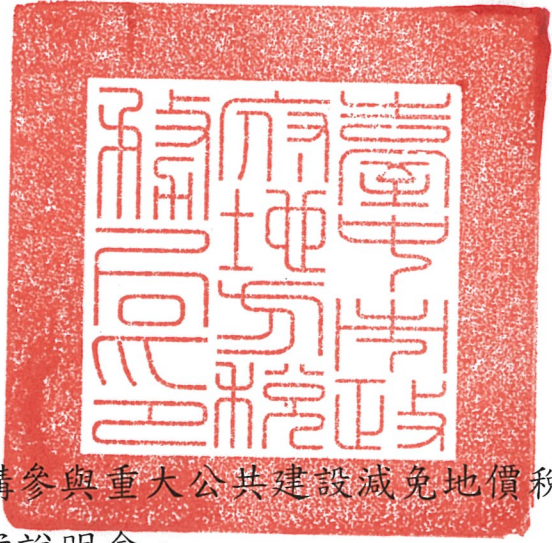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6日

發文字號：中市稅房字第1141500075號

附件：



主旨：召開修正「臺中市民間機構參與重大公共建設減免地價稅房屋稅及契稅自治條例」草案說明會。

依據：臺中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10條。

公告事項：

- 一、事由：說明修正「臺中市民間機構參與重大公共建設減免地價稅房屋稅及契稅自治條例」草案內容，並聽取社會各界意見。
- 二、時間：中華民國114年12月9日（星期二）下午2時。
- 三、地點：本局3樓第1會議室（地址：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2段99號）
- 四、「臺中市民間機構參與重大公共建設減免地價稅房屋稅及契稅自治條例」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條文，登載於臺中市政府網站/草案預告(網址：<https://www.taichung.gov.tw/>)，及臺中市政府公報（114年冬字第4期）。
- 五、公聽會當日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本局得延期或終止，並另行通知或公告再行召開之時間及地點。

局長 沈政安